

# Q/NESC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新能源有限公司企业标准

Q/NESC GC20207—2025

代替 Q/NESC GC20209—2022、Q/NESC GC20224—2022

## 总承包项目消防与危险化学品 安全管理办法

2025-04-25 发布

2025-04-25 实施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新能源有限公司 发布

# 目 次

文档说明 .....	II
前 言 .....	III
1 目的 .....	1
2 范围 .....	1
3 规范性引用文件 .....	1
4 职责 .....	1
5 管理活动的内容与方法 .....	2
6 监督检查 .....	4
7 事故的报告、调查和处理 .....	5
8 考核与奖励 .....	5
9 报告与记录 .....	6
附录 A .....	7

## 文档说明

编制说明			
版本	发布日期	主要规范事项	批准权属
V	2022.12.30	主要规范了工程总承包项目消防与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职责、管理活动的内容与方法、检查与考核等事项	公司办公会
主办部门		主要起草人	解释权属
工程承包分公司		童飞	安质环部
修订记录			
版本	发布日期	修订内容	主要修订人
V1	2025.04.25	本标准代替 Q/NESC GC20209—2022、Q/NESC GC20224—2022，主要修订内容如下： 1、更新了规范性引用文件； 2、增加了公司安质环部、工程承包分公司、总承包项目消防领导小组的职责； 3、修订了管理活动的内容与方法，增加了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的要求； 4、修订了监督检查； 5、修订了考核与奖惩； 6、增加了报告与记录； 7、增加了附录 A 项目消防及危险化学品专项安全隐患检查表。	梁潼武

# 前 言

为贯彻落实“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消防工作方针，防止工程建设中火灾爆炸事故的发生，规范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所属工程总承包项目消防和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工作，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对消防和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的有关规定，特制定本标准。

本标准由公司工程承包分公司归口。

本标准起草部门：安质环部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童飞

本标准主要修订人：梁潼武

本标准校核人：童飞、李磊

本标准审核人：王永吉、程波

本标准批准人：陈稼苗

本标准为第 2 次发布。

# 总承包项目消防与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办法

## 1 目的

为贯彻落实“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消防工作方针，防止工程建设中火灾爆炸事故的发生，规范公司工程总承包项目消防和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工作，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对消防和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的有关规定，特制定本标准。

## 2 范围

本标准适用于公司总承包项目消防和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工作。工程

## 3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 《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公安部第61号令）
- 《建设工程消防监督管理规定》（公安部第106号令）
-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45号）
-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安全生产管理规定》（中能建股发QHSE〔2024〕115号）
-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安全生产责任制管理办法》（中能建股发QHSE〔2024〕114号）
-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QHSE奖惩办法》（中能建股发QHSE〔2022〕261号）
-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安全质量环保管理规定》（Q/CPECC 2AZ01001-2024）
- 《消防安全管理规定》（NESC AQ15）
-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规定》（NESC AQ23）

## 4 职责

### 4.1 消防安全管理职责

#### 4.1.1 工程承包分公司

负责对各总承包项目消防安全管理进行监督检查，督促各总承包项目按规定完善消防设施、配备消防应急物资。

#### 4.1.2 公司安质环部

负责对各在建工程项目有关消防管理进行监督检查。

#### 4.1.3 总承包项目消防领导小组

负责对项目有关消防安全进行监督检查。

#### 4.1.4 总承包项目部

组织完善总承包项目消防管理和应急组织体系、制度体系，定期组织消防应急演练，监督检查项目消防安全工作落实情况。

#### 4.1.5 总承包项目部项目经理

总承包项目消防安全管理第一责任人，对项目消防安全负领导责任，组织建立健全项目消防管理和应急组织体系、制度体系，组织开展消防应急演练及应急管理，监督检查项目消防安全工作落实情况。

#### 4.1.6 总承包项目部安全工程师

监督检查项目消防安全管理工作，组织消防宣传教育和普及消防知识，协助消防应急演练及应急管理。

#### 4.1.7 总承包项目部其他管理人员

参与专业及分工范围内的消防安全管理及应急管理工作，积极参加消防宣传培训、应急演练等工作，及时排查火灾隐患。

#### 4.1.8 承（分）包商

是各自施工现场、办公区域、生活区域消防安全管理的责任单位，承（分）包项目部负责人是本标段范围内消防安全管理第一责任人，负责完善消防安全管理体系，配备消防安全设施和应急物资，保证消防安全有效投入，履行监督管理职责。

### 4.2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职责

#### 4.2.1 工程承包分公司

负责对各总承包项目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进行监督检查，督促各总承包项目按规定完善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运输、储存设施，配备应急物资。

#### 4.2.2 公司安质环部

负责对各在建工程项目有关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及管理进行监督检查。

#### 4.2.3 总承包项目部

负责本工程范围内的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使用及管理工作，监督检查施工单位有关危险采购、运输、储存及使用等环节。

#### 4.2.4 总承包项目部项目经理

总承包项目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第一责任人，对项目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负领导责任，组织建立健全项目危险化学品管理和应急组织体系、制度体系，组织开展应急演练及应急管理，监督检查项目危险化学品安全工作落实情况。

#### 4.2.5 总承包项目部安全工程师

监督检查项目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工作，组织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宣传教育和普及安全知识，协助开展应急演练及应急管理。

#### 4.2.6 总承包项目部其他管理人员

参与专业及分工范围内的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及应急管理工作，积极参加宣传培训和应急演练等工作，及时排查问题隐患。

#### 4.2.7 承（分）包商

是各自施工现场、办公区域、生活区域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的责任单位，承（分）包项目经理是本标段范围内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第一责任人，负责完善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体系，配备安全设施和应急物资，保证安全有效投入，履行监督管理职责。

#### 4.2.8 危险化学品管理人员职责

危险化学品的储存应由具备相应条件的专人管理，负责日常安全监督管理，注册登记及建立健全档案记录、出入库管理等。

## 5 管理活动的内容与方法

## 5.1 消防安全管理活动的内容与方法

- 5.1.1 总承包项目部应成立消防领导小组，负责对项目有关消防安全进行监督检查。
- 5.1.2 总承包项目部应设置兼职消防管理人员，负责监督检查项目消防工作。
- 5.1.3 各承（分）包商应设置兼职消防管理人员，负责施工现场、办公区、生活区域内的消防管理工作。
- 5.1.4 各承（分）包商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合同及现场实际情况配置消防设施和器材、设置消防安全标志，并定期组织检查、维护，确保消防设施和器材完好、有效。
- 5.1.5 任何单位、个人不得损坏或擅自挪用、拆除、停用消防设施、器材，不得埋压、圈占消火栓，不得占用防火间距，不得堵塞消防通道。
- 5.1.6 重点防火部位，应明确消防责任人，每周进行消防安全检查，发现火险隐患并及时整改。
- 5.1.7 各承（分）包商对重点消防部位须挂“严禁烟火”标志牌，凡挂牌明确的重点防火部位内，一律禁止吸烟和动用明火。
- 5.1.8 动火作业前，应严格按照规程规范开展工作，动火作业单位需提前办理动火作业票，主管部门检查、审核、签字许可后方可进行动火作业，须明确防火责任人，作业后做到人离火灭，保证安全。对重大的动火作业项目，总承包项目部、承（分）包商应安排专职安全员对作业进行全过程监控，发现问题应立即停工处理，在消除隐患后方可复工。
- 5.1.9 凡进行电焊、气焊等具有火灾危险的作业人员，必须持证上岗，并严格遵守消防安全操作规程。在危险区域焊、切割时要有专人监护，采取必要的防火安全措施。
- 5.1.10 各类库房使用的照明设施，应符合库存物资的化学和物理性质要求，下班后要专人负责拉断电源。
- 5.1.11 除特殊要求外，库房、工具房、现场办公室、木工房等，禁止使用碘钨灯、大功率灯泡照明，禁止电炉取暖，下班应切断各种用电设备的电源。
- 5.1.12 油库、氧气库、乙炔库的工作人员应认真遵守操作规程，运油、运气车辆必须持有关证件，工作人员要服从有关部门的检查和管理工作。
- 5.1.13 各类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的存放应符合国家标准、规范规定。
- 5.1.14 各级消防责任人应定期组织本部门人员学习和宣传消防安全知识，管理维护本部门管辖的消防器材，熟悉消防器材使用性能和一般火灾扑救技能。
- 5.1.15 承（分）包商项目部应定期组织员工进行消防安全培训和消防应急演练。
- 5.1.16 严禁员工宿舍与仓库混居，严禁使用明火取暖。
- 5.1.17 承（分）包商项目部各级部门消防责任人应熟悉本部门的重点防火部位，经常组织进行消防安全检查，发现火险隐患并及时整改。

## 5.2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活动的内容与方法

### 5.2.1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

使用危险化学品的项目应依据其危险特性及其数量进行重大危险源动态辨识，具体方法参见《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 18218-2018）。

### 5.2.2 存储和使用通用要求

- 5.2.2.1 危险化学物品的存放时间、地点和最高允许存放量应符合技术规范要求，原料和成品的成份应经化验确认，性质相抵触的物料不得放在同一区域，必须分隔清楚。
- 5.2.2.2 使用剧毒物品场所及其操作人员，必须按规程规范采取安全技术措施和个人防护措施。
- 5.2.2.3 使用危险化学品的项目应编制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救援预案，每年组织不少于一次应急演练。
- 5.2.2.4 使用危险化学品的项目应纳入三级安全教育的培训内容，确保本项目员工熟知和掌握危险化学品的危害和防护措施。

### 5.2.3 存储和使用的安全措施

- 5.2.3.1 按照规程规范落实安全措施，防止和减少毒物溢散。
- 5.2.3.2 配备专用的劳动防护用品和器具，专人保管，定期检验，保持完好。
- 5.2.3.3 严禁直接接触物品，不准在生产、使用场所饮食。
- 5.2.3.4 正确穿戴劳动防护用品，工作结束后必须更换工作服、清洗后方可离开作业场所。
- 5.2.3.5 有毒物品场所，应备有一定数量的应急解毒药品。
- 5.2.3.6 压缩气体和液化气体（如：液氯、液氧、乙炔、液化石油气、氧气、二氧化碳、氮气、六氟化硫等）使用时，气瓶内应留有余压，且不低于 0.05 兆帕，以防止其它物质串入。
- 5.2.3.7 盛装腐蚀性物品的容器应认真选择，具有氧化性酸类物品不能与易燃液体、易燃固体、自燃物品和遇湿燃烧物品混装，酸类物品严禁与氰化物相遇。
- 5.2.3.8 易燃物品的加热禁止使用明火，在高温反应或蒸馏等操作过程中，如必须采用烟道气、有机热载体、电热等加热时，应采取严密隔绝措施。
- 5.2.3.9 运输、储存和使用危险物品，应根据危险化学品的火灾危险和毒害程度，采取必要的排气、通风、泄压、防爆、阻止回火、导除静电、紧急放料和自动报警等措施。
- 5.2.3.10 输送有毒有害物料，应采取防止泄漏的措施。
- 5.2.3.11 输送固体氧化剂、易燃固体等，应防止磨擦、撞击。
- 5.2.3.12 容易发生跑气、跑料的大型易燃、易爆、剧毒物品的装置，应设有能迅速停止进料，防止跑气、跑料的安全设施，并应具有捕集中和、解毒和打捞流失危险物品的方法，避免事态扩大。
- 5.2.3.13 危险物品的装卸运输人员，应按装运危险物品的性质，佩戴相应的防护用品，装卸时必须轻装轻卸，严禁摔拖、重压和磨擦，不得损毁包装容器，并注意标志，堆放稳妥。
- 5.2.3.14 危险物品装卸前，应对车搬运工具进行必要的通风和清洗，不得留有残渣，对装有剧毒物品的车，卸后必须洗刷干净。
- 5.2.3.15 装运爆炸、剧毒、放射性、易燃液体、可燃气体等物品，必须使用符合安全要求的运输工具，禁止用电瓶车、翻斗车、铲车、自行车等运输爆炸物品。运输强氧化剂、爆炸品及用铁桶包装的一级易燃液体时，没有采取可靠的安全措施，不得用铁底板车及汽车挂车；禁止用叉车、铲车、翻斗车搬运易燃、易爆液化气体等危险物品；温度较高地区装运液化气体和易燃液体等危险物品，要有防晒设施；放射性物品应用专用运输搬运车和抬架搬运，装卸机械应按规定负荷降低 25%；遇水燃烧物品及有毒害物品，禁止用小型机帆船、小木船和水泥船承运。
- 5.2.3.16 运输爆炸、剧毒和放射性物品，应指派专人押运，押运人员不得少于 2 人。
- 5.2.3.17 运输危险物品的车辆，必须保持安全车速保持车距，严禁超车，超速和强行会车。运输危险物品的行车路线，必须事先经当地公安交通管理部门批准，按指定的路线和时间运输，不可在繁华街道行驶和停留。

### 5.2.4 危险化学品报废处理

- 5.2.4.1 剧毒物品用后的包装箱、纸袋、瓶、桶等必须严加管理，使用单位要统一回收，登记造册，设置专人进行管理。
- 5.2.4.2 铁制包装容器不经彻底洗刷干净，不得改作它用。
- 5.2.4.3 包装容器必须由有资质的专业回收公司进行回收处理。
- 5.2.4.4 化学危险物品和放射性物质等废弃物的报废处理，必须预先提出申请，制订周密的安全保障措施，并经当地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处理。
- 5.2.4.5 凡拆除的容器、设备和管道内带有危险物品，必须先清洗干净，验收合格后方可报废。
- 5.2.4.6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化学危险物品废渣等，必须加强管理，不得随同一般垃圾运出。

## 6 监督检查

- 6.1 各承（分）包商要对生活、办公区及施工现场的消防和危险化学品设施、器材进行日常巡检维护工作。
- 6.2 总承包项目部应将消防和危险化学品检查纳入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工作中，至少每周检查一次，总承包项目消防及危险化学品专项安全隐患检查表详见附录 A。
- 6.3 总承包项目部应组织承（分）包商在火灾易发季节、节假日期间组织专项消防安全检查，发现隐患立即要求进行整改。
- 6.4 消防检查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6.4.1 安全教育培训和安全技术交底情况；
- 6.4.2 安全管理制度、操作规程、技术方案落实情况；
- 6.4.3 消防设施和器材的配备、合理性及有效性；
- 6.4.4 办公、生活区及施工现场的用电情况；
- 6.4.5 危险化学品的运输、储存及使用等情况；
- 6.4.6 动火作业票的执行情况；
- 6.4.7 消防车通道、消防水源情况；
- 6.4.8 安全疏散通道、楼梯，安全出口及其疏散指示标志、应急照明；
- 6.4.9 消防安全标志的设置情况；
- 6.4.10 消防设施运行情况；
- 6.4.11 消防控制室值班情况、消防控制设备运行情况及相关记录；
- 6.4.12 用火、用电、用气、危险化学品使用有无违章情况；
- 6.4.13 易燃易爆危险物品场所消防、防爆和防雷措施的落实情况；
- 6.4.14 消防安全重点部位防火措施落实情况。
- 6.4.15 消防巡查落实情况及其记录；
- 6.4.16 火灾、危化品泄漏、爆炸等事故隐患的整改以及防范措施的落实情况；
- 6.4.17 楼板、防火墙和竖井孔洞等重点防火分隔部位的封堵情况；
- 6.4.18 消防应急预案编制及演练情况。
- 6.5 消防及危险化学品检查时应填写检查记录，检查人员及其主管人员应在记录上签名。
- 6.6 消防及危险化学品检查发现的违反法规、管理制度的行为或事故隐患应当责令责任人、责任部门立即改正，不能立即改正的应当通知限期改正。

## 7 事故的报告、调查和处理

- 7.1 发生事故，事故发生单位应立即组织进行救援，必要时向公安消防部门报警，并按规定立即报告本单位主管部门和政府主管部门。
- 7.2 事故发生后应按照“四不放过”的原则进行调查处理。较大及以上事故由上级主管部门、地方政府安全监督部门组织调查处理，现场各责任单位要积极配合，事故处理有关资料存档备案。

## 8 考核与奖励

- 8.1 总承包项目现场消防与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的监督检查，按照公司《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消防安全管理规定》《易燃易爆危险品安全管理规定》规定执行。
- 8.2 总承包项目现场消防与危险化学品管理的考核与奖励工作，按照《安全生产考核及奖惩管理办法》、《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内部报告奖励管理办法》规定执行。

8.3 总承包项目部应加强对承（分）包商消防与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的检查、考核与奖励工作。

## 9 报告与记录

表 1 报告与记录

序号	编号	名称	填写部门	保存地点	保存期限
1	Q/NESC GC20207-JL01	消防及危险化学品专项 安全隐患检查表	总承包项目部	总承包项目部	三年

## 附录 A

(资料性附录)

## 项目消防及危险化学品专项安全隐患检查表

XX 项目

## 消防及危险化学品专项安全隐患检查表

编号: Q/NESC GC20207-JL01

填报单位: XX 项目部

序号	隐患	检查结果	备注
1	未建立临时消防及危险化学品设施安全管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隐患	
2	未从具备相应资质的单位采购、租赁临时消防设施, 现场设置的临时消防设施不符合相关法规和标准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隐患	
3	临时消防设施未经验收合格即投入使用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隐患	
4	未安排专人负责临时消防设施日常管理, 未对现场临时消防设施进行日常维护和定期检查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隐患	
5	未建立临时消防设施管理台帐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隐患	
6	未配备消防器材、配备数量不足、或功能失效;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隐患	
7	现场无消防通道、或消防通道被占用阻塞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隐患	
8	消防设施被动用、迁移、破坏、阻挡, 未及时恢复, 导致功能失效或受限(消火栓损坏、无消防水或水压水量不足、消防监控报警装置失灵、防火门受损)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隐患	
9	消防器材损坏、失效、丢失, 未及时补充(灭火器、消防锹、消防沙等)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隐患	
10	从消防栓取用消防水做施工用水、洗车、洒水及生活用水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隐患	
11	动火作业、电焊作业、油漆作业, 变压器滤油作业等, 未落实防火措施, 未履行作业许可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隐患	
12	现场使用的氧气瓶、乙炔瓶、瓦斯气瓶, 瓶体受损变形、无防撞装置、无止回阀、气管老化、搬运及放置不规范等, 动火作业安全距离不足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隐患	
13	爆破作业及其他使用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作业, 未落实防火防爆措施, 未履行作业许可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隐患	
14	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在施工现场超标存放, 无遮阳措施、无防火措施、无安全警示标志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隐患	
15	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未单独存放在专用库房, 未分类有序存放、未配备消防器材、配备数量不足、或功能失效, 未设置防火防爆相关安全警示标志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隐患	
16	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存放在带电运行区、办公区、生活区, 或与带电运行区、办公区、生活区安全距离不足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隐患	
17	未经许可在易燃易爆危险区域作业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隐患	
18	流动吸烟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隐患	
19	擅自在现场生火取暖、烘烤衣物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隐患	
20	电源开关、电气设备、电线电缆老化、绝缘破损、无过载、过流等保护装置或装置失灵电气设备超负荷运行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隐患	
21	用可燃、易燃材料搭建工棚、宿舍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隐患	
22	宿舍、厨房、食堂未配备消防器材、配备数量不足、或功能失效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隐患	
23	宿舍内使用不合格或大功率电器、手机充电器非充电情况下仍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隐患	

序号	隐患	检查结果	备注
	插在插座上、电源电线老化、布置零乱生明火、取暖电气与可燃易燃物太近		
24	厨房存放有其他大量可燃、易燃物品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隐患	
25	瓦斯气瓶及灶具：瓶体受损变形，气管老化，开关阀门不紧，气瓶与热源、火源过近、无隔热防火隔离措施，存放数量过大且存放位置不合理（新建板房生活区气瓶宜单独存放，存放空间具备良好的防火、隔热、通风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隐患	
存在安全隐患及处理情况			
检查人员		检查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1、隐患1-5项，根据《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现场设施安全管理隐患判定标准（试行）》（中能建股发安监〔2018〕87号）制定，隐患超过三项及以上的，按照一般生产安全事故处理标准进行问责处理。2、消防安全检查范围应包括：施工现场（各作业区、仓库区、材料设备堆放区、易燃易爆危化品库房）；带电运行区（主变区、GIS、高压开关室、SVG、低压配电室）、集控楼；办公区；生活区（宿舍、厨房、餐厅）。